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8-088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启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荣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16,287,955.21	4,122,588,532.88	1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45,873,591.84	2,099,750,544.42	-2.5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0,922,398.99	26.90%	1,477,881,955.93	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146,744.08	214.81%	97,170,827.43	3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992,021.79	253.46%	84,403,859.31	3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5,679,020.56	424.44%	490,501,206.19	38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2	214.08%	0.1310	35.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2	206.53%	0.1310	3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2.04%	4.53%	1.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80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98,195.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8,477.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43,943.87	
合计	12,766,968.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7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启强	境内自然人	25.77%	191,213,800	143,410,350	质押	78,030,000	
麦正辉	境内自然人	23.06%	171,101,000	128,325,750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7%	88,800,000		质押	73,880,000	
李苗颜	境内自然人	2.81%	20,877,000				
张蓆意	境内自然人	1.88%	13,920,000	10,440,000	质押	8,720,000	
郭妙波	境内自然人	1.60%	11,861,200				
陈辉洪	境内自然人	1.08%	8,000,000				
黄旺萍	境内自然人	0.77%	5,696,000				
汤国添	境内自然人	0.60%	4,440,000				
汪向东	境内自然人	0.49%	3,6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启强		47,803,450			人民币普通股	47,803,450	
麦正辉		42,775,250			人民币普通股	42,775,250	
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		8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800,000	
李苗颜		20,8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77,000	
郭妙波		11,8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61,200	
陈辉洪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黄旺萍		5,6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96,000	
汤国添		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0,000	
汪向东		3,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0,000	

张蓓意	3,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何启强、麦正辉是一致行动人，何启强、郭妙波是夫妻关系，新产业公司是何启强、麦正辉控制的公司，张蓓意、汤国添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汤国添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4,44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4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516.69%，主要原因是期末收回生物质电厂补贴电费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期初减少41.42%，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鱼台环保以前年度补贴电费所致。
- 3、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62.84%，主要原因是满城热电的供热业务已于6月份部分投入运营，由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4、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比期初增加331.69万元，主要原因是未交割美元远期外汇合约期末评估损失所致。
- 5、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88.15%，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增加了1.48亿元应付股利所致。
- 6、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比期初增加68.63%和108.51%，主要原因是增加环保项目贷款所致。
- 7、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比期初增加13,119.5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融资租赁款和资产购买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上期增加140.31%，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引起利息支出增加及汇率波动影响引起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减少239.18%，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鱼台环保收回以前年度补贴电费，冲回坏账准备所致。
- 3、报告期内其他收益比上期增加72.09%，主要原因是（1）根据2017年7月1日开始执行的财政部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号)通知，部分生物质运营子公司收到的进项税大幅减少，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即征即退增值税增加；（2）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比上期减少457.5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美元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损失增加所致。
- 5、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期减少371.90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未交割美元远期外汇合约期末评估损失增加所致。
- 6、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比上期减少162.96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比上期增加338.7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 8、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期增加36.75%，主要原因是：
 - （1）收回生物质电厂补贴电费，冲回之前计提的坏账准备；
 - （2）满城热电的供热业务已于6月份部分投入运营，项目已产生效益；
 - （3）制造产业产品毛利率有所回升。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383.0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以前及本年度补贴电

费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完成《2016年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由于公司2017年业绩未达到《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6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对《2016年激励计划》的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总计87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2018年7月24日，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详见2018年7月25日于巨潮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实施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2018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41,883,1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宜，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10月23日。报告期内，本次权益分派尚未实施完成。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8年07月2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以下简称“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阜宁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8年08月0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新野长青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	2018年08月0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以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年08月2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2018年度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8年08月28日	四大报、巨潮网
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年08月28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2018年09月11日	四大报、巨潮网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和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8年09月11日	四大报、巨潮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80.00%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137.06	至	15,764.47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58.0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满城项目投产增加了公司业绩； 2、收回鱼台环保补贴电费，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了公司业绩； 3、制造产业利润上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0.00	-3,848,050.00	0.00	0.00	0.00	-6,509,050.00	-3,316,850.00	不适用
合计	0.00	-3,848,050.00	0.00	0.00	0.00	-6,509,050.00	-3,316,85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2018年10月23日